

偏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偏政办发〔2020〕46号

偏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偏关县关于全省加快推进复工复产 工作督导调研发现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有关单位：

为全力做好全省加快推进复工复产工作督导调研发现问题整改工作，全方位推进我县复工复产工作，现将《偏关县关于全省加快推进复工复产工作督导调研发现问题整改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整改落实。

偏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5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

偏关县关于全省加快推进复工复产工作 督导调研发现问题整改方案

为全力加快推进复工复产工作，稳步促进各类企业达产达效，按照《忻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全省加快推进复工复产工作督导调研发现问题进行整改的通知》（忻政办发电〔2020〕104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对存在问题进行了自查、梳理、汇总，为确保存在问题及时有效整改落实，特制定如下整改方案。

一、目标要求

按照《忻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全省加快推进复工复产工作督导调研发现问题进行整改的通知》（忻政办发电〔2020〕104号）文件精神，严格按照市政府反馈问题和整改工作要求，强化问题意识、整改意识，不回避、不推诿、不掩饰，建立台账，逐一整改，举一反三，认真抓好存在问题的整改落实，全力推进各类企业全方位复工复产、达产达效。涉及各单位的整改任务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或取得明显成效，同时形成长效机制，长期坚持。

二、整改内容

（一）文化旅游、餐饮住宿、交通运输、商贸流通等重点服

务行业虽复工复产，但受疫情影响，经营存在困难；重点项目建设进度缓慢。

具体表现：文化娱乐业几乎停滞，旅游人数锐减；流动人口少，外出就餐少，餐饮住宿业惨淡经营；有的项目受疫情影响，开工时间较晚，外埠施工人员到位率较低，影响项目建设进度。

整改措施：加强行业指导，积极组织服务业企业复工复产，保障要素物资供应；提振文化和旅游服务市场；促进住宿餐饮业恢复增长；推动传统商贸改造升级，丰富消费市场、创新发展模式；强化协调服务，加快项目建设。

责任领导：田小平

牵头单位：县发改局

配合单位：县商务局、县文旅局、县市场监管局、县交通局、县生态文化旅游园区管委会

责任人：王在勤、郑建军、贾海荣、李贵荣、梁晓光、钱铮锋

（二）电力企业产出不足，消费市场疲软。

具体表现：受网上限电影响，全县6个规上电力企业普遍存在以销定产现象，发电量同比出现下降；受疫情影响，社会消费意愿和消费能力不强。

整改措施：提高本地电网接纳能力，加强与上级电力部门对接，增强上网电量消纳指标；进一步出台政策措手，拓展就业渠

道，壮大产业发展，稳定和增加农民收入；支持服务类企业创新营销模式、丰富服务供给；加强宣传引导，增强消费信心。

责任领导：田小平 李靖

牵头单位：县发改局、县工信局

配合单位：县扶贫办、县农业农村局、县人社局、供电公司

责任人：王在勤、郑建军、王卫兵、刘文斐、胡高峰、樊小军

（三）旅游市场不活跃。

具体表现：客源减少，旅游景点体验单一。

整改措施：进一步加大宣传推介力度，不断提升旅游服务质量，推动重点景区打造及重点旅游项目建设。

责任领导：刘晓春、薛平智

牵头单位：县生态文化旅游园区管委会、县文旅局

配合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发改局、县招商服务中心主任

责任人：贾海荣、刘森、王在勤、邬兴生

（四）税收优惠政策宣传不到位，部分纳税人对电子税务平台应用不熟练。

具体表现：部分小微企业在疫情期间应该享受到的免税政策而没有充分享受；部分纳税人仍然采用大厅自助领票方式。

整改措施：积极配合纳税人做好退税工作，通过微信群、手

机 APP 等方式广泛开展宣传相关服务。

责任领导：田小平

牵头单位：县税务局

责任人：齐志平

（五）服务民营企业、支持中小企业共渡难关还存在不足。

具体表现：对企业的服务缺少针对性和有效性。

整改措施：强化入企帮扶服务、推进各项惠企政策措施落地落实。

责任领导：李 靖

牵头单位：县工信局

配合单位：县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县发改局、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县市场监管局、县金融办、县税务局、县人社局、县行政审批局、县供电公司、县自来水公司

责任人：郑建军、项建平、王在勤、刘文斐、董二万、李贵荣、郝建伟、齐志平、胡高峰、刘斌、樊小军、李 贵

三、工作要求

（一）举一反三，明确任务。各有关部门要按照《忻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全省加快推进复工复产工作督导调研发现问题进行整改的通知》（忻政办发电〔2020〕104号）文件精神 and 整改方案要求，认真对照发现问题，举一反三，进一步拓展和深挖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找准问题症结，明确整改任务，全力做好各类企业复工复产工作。

（二）建立台账，限期整改。各部门要对照存在问题，逐项研究，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措施、责任单位、责任人、整改进展情况，能解决的马上解决，一时不能解决的，要制定整改方案，列出时间表，限期完成整改。

（三）定期梳理，及时反馈。各牵头单位要每半月对问题整改情况进行梳理汇总，每月14日、28日通过台账形式及时将整改进展情况上报县工信局，由县工信局统一汇总。

抄 送：县委办公室，县人大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县检察院

偏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5月8日印发
